

证券代码: 300043

证券简称: 星辉娱乐

公告编号: 2021-019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们作为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具有可操作性，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各项制度建立后，得到了有效地贯彻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

二、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发表以下意见：

- （一）公司2020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未发生各种违规对外担保情

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2020年12月31日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期内的各项担保均已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

(三)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系统。

(四)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星辉天拓	2017年 04月06日	30,000	2017年08月 16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三年	是	否
星辉天拓	2018年 04月28日	80,000	2019年03月 26日	5,5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三年	否	否
雷星香港	2019年 04月25日	30,000	2019年01月 16日	4,395.11	连带责任 保证	六年	否	否
星辉天拓	2020年 04月27日	4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广州星辉	2020年 04月27日	1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雷星香港	2020年 04月27日	3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星辉游戏（香港）	2020年 04月27日	5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星辉体育（香港）	2020年 04月27日	5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1）			1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3）			3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895.1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895.11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7%		
其中:			

(五)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金额为9,895.11万元,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37%。

(六) 被担保方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 到目前为止没有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承担担保责任。

三、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资金安排, 提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长远发展需要, 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上述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以上因素, 我们对董事会作出利润分配的预案表示一致同意, 并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审议。

四、关于调整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 经济效益逐年增加, 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高管人员薪酬水平, 适当调整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实际现状, 约束与激励并重, 有利于强化公司高管勤勉尽责, 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 有利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 我们同意将公司董事长陈雁升薪酬调整为 0 元/年(董事长陈雁升先生系自愿不从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陈创煌薪酬调整为 44.55 万元/年、董事刘胜华薪酬调整为 44.55 万元/年、董事 Mao Ye Wu 薪酬调整为 85.36 万元/年、副总经理卢醉兰薪酬调整为 43.74 万元/年、财务负责人孙琦薪酬调整为 43.56 万元/年。

同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此, 我们同意《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关于 2021 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有利于被担保公司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同时担保的决策程序,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合法有效。我们认为, 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履行了

相应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该担保议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独立意见

公司玩具产品以出口为主，美元是公司的主要结算货币。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汇率的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从长期来看，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减少因人民币汇率波动频繁带来的汇兑损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七、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刘胜华先生的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胜华先生的提名、审议、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刘胜华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我们同意聘任刘胜华先生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其任职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八、关于《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制订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分别于2012年5月4日以及2013年11月30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该股东回报计划，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前，收到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材料，经审阅相关材料并查看公司以往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现发表对该事项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通过与管理层的沟通，并认真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融资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提升企业竞争力，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时，独立董事就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陈雁升及其一致行动人拟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无息借款，是为了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融资效率。公司与股东陈雁升及其一致行动人产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批准，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宜。

独立董事：纪传盛、廖朝理、姚明安

特此公告。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